## 第八章 結論

## 第一節 評價

早在《史記·卷一百二十一·儒林傳》就曾云:「漢興至於五世之間,唯董仲舒名為明於《春秋》。」¹,而《漢書·卷二十七上·五行志》中也稱:「董仲舒治《公羊春秋》,始推陰陽,為儒者宗。」²,故可知像董仲舒這樣一代大儒,在各方面都有其一定的影響,而後人必對其有所評論。上述曾提及劉向、王充就對董仲舒在政治上的影響有所肯定外,如三國何晏也云:「儒雅博通,莫賢乎董仲舒。」³,唐代的柳宗元就對於董仲舒三代受命之符的說法有所批評,其云:

臣所貶州流人民吳武陵為臣言:「董仲舒對三代受命之符,誠然非邪?」臣曰:「非也,何獨仲舒爾,自司馬相如、劉向、揚雄、班彪、班固,皆沿襲嗤嗤,推古瑞物以配天命,其言類淫巫瞽史,誑亂後代,不足以知聖人立極之本,顯至德,揚大功,甚失厥趣。」<sup>4</sup>

認為除了董仲舒以外,司馬相如、劉向、揚雄、班彪、班固都是推古以配天命,對後世造成錯誤的影響。

北宋的歐陽修則對董仲舒有褒有貶,其云:

董生儒者,其論深極《春秋》之旨,然惑於改正朔,而云王者大一元者, 牽於其師之說,不能高其論以明聖人之道。惜哉!惜哉!<sup>5</sup>

歐陽修雖稱讚董仲舒治《公羊傳》之功,卻反對其天人感應符命之說。對此南宋

<sup>1 (</sup>漢)司馬遷:《史記》(臺北:藝文印書館影印清乾隆武英殿刊本,2005年2月初版4刷), 頁 1273。

² (漢)班固:《漢書》(臺北:藝文印書館影印清乾隆武英殿刊本,1996年8月),頁600。

<sup>&</sup>lt;sup>3</sup> (宋) 李昉: 《太平御覽・卷四百四十七・品藻下》(臺北:大化書局,1977年5月初版),頁 2057。

<sup>4 (</sup>唐)柳宗元:《柳河東集·卷一·貞符》(臺北:中華書局《四部備要》據三徑藏書本校刊, 1965年),頁16-17。

<sup>5 (</sup>宋)歐陽脩:《歐陽文忠公文集·卷七十三·書春秋繁露後》(臺北:臺灣商務書《四部叢刊》 縮印元刊本,1975年),頁545。

的黄震卻不贊同歐陽修的評論,其云:

漢世之儒,惟仲舒仁義〈三策〉炳炳萬世,曾謂仲舒之《繁露》而有是乎? 歐陽公讀《繁露》不言其非真,而譏其不能高其論以明聖人之道,且有惜 哉惜哉之嘆。夫仲舒純儒,歐公文人,此又學者所宜審也。<sup>6</sup>

黃震認為歐陽修只是文人,並不理解董仲舒思想的長處,故站在純儒家的立場, 給予董仲舒高度的評價,就如程明道所言:「漢儒如毛萇、董仲舒,最得聖賢之 意,然見道不甚分明。下此,即至揚雄,規模窄狹。道即性也。言性已錯,更何 所得?」<sup>7</sup>,然黃震也對《春秋繁露》中的讖緯思想有所貶低。此外,南宋的趙 彥衛在《雲麓漫抄》中也曾云:

SILVLI

董仲舒,劉向於五行災異,凡一蟲一木之異,皆推其事以著驗。二子漢之 大儒,惓惓愛君之心,以為人主無所畏,惟畏天畏祖宗,故委曲推類而言 之,庶有警悟。學者未可遽少之。<sup>8</sup>

認為董仲舒、劉向雖以五行災異來談論政治,實際上是希望能對國君有所牽制,故不應輕易的就對其否定。由上述學者的說法中,可知當時的學者雖對董仲舒有所推崇,卻對其災異讖緯的部份有所批評。

至清代盧文弨除了對《春秋繁露》作注解外,更認為董仲舒用陰陽五行等神學以論證其儒家仁義道德、綱常名教,應譽為正統儒家,連清代經學家皮錫瑞也云:「孟子之後,董子學最醇」<sup>9</sup>也。而民初的康有為則認為:「孔子之文傳於仲舒,故所發言軼荀超孟,實為儒學群書之所。若微董生安從復窺孔子之大道哉」<sup>10</sup>,梁啟超則是從著述的部份來讚揚董仲舒,其云:

<sup>6 (</sup>宋) 黃震:《黃氏日鈔》(北京:北京圖書館《讀書記四種》,1998年9月北京1刷),卷56,頁757。

<sup>&</sup>lt;sup>7</sup> (宋)程頤、程顥:《二程全集・卷一・端伯傳師說》(臺北:中華書局《四部備要》據江寧 刻本校刊,1965年),頁6。

<sup>8 (</sup>宋)趙彦衛:《雲麓漫抄・卷十四・讀諸子二》(臺北:臺灣商務印書館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,1983年),第864冊,頁399。

<sup>9 (</sup>清)皮錫瑞:《經學通論·春秋》(臺北:河洛圖書出版社,1974年12月臺影印初版),頁

<sup>10</sup> 康有為:《春秋董氏學・自序》( 臺北:臺灣商務印書館,1969 年 1 月初版 ),頁 2。

江都《繁露》,雖以說經為主,然其究天人相與之故,衍微言大義之傳,實可為西漢學統之代表。……若是乎兩漢之以著述鳴者,惟江都、龍門二子,獨有心得,為學界放一線光明而已。<sup>11</sup>

認為董仲舒《春秋繁露》為西漢學統的代表,也是兩漢間著述最為特殊的,故可知其對董仲舒在著述部份的推崇。

近代學者如徐復觀就認為董仲舒「他成為第一個受了專制政治的大欺騙,而自身在客觀上也成了助成專制政治的歷史中的罪人;實則他的動機、目的,乃至他的品格,決不是如此。所以這是思想史上很難處理的一位大思想家。」<sup>12</sup>,筆者也以為董仲舒雖造成後世一些不好的影響,然其本意非為如此,故討論董仲舒時並不能僅討論缺失的部份,更重要的是其背後真正用意,才是解釋董仲舒思想最好的方法。而張立文也站在氣論的立場對董仲舒有所評價,其云:

他提出「元氣」的範疇,認為陰陽之氣、天地之氣、四時之氣都是自然之氣,是構成天地人物的本始本質,具有合理的因素。只是在天人感應觀念的束縛下,氣被異化為天施行賞罰、體現意志的手段,這是他的局限性。如果說《淮南子》是以道加為宗,通過雜揉百家來建構他的哲學體系的。那麼,董仲舒則是以儒家為宗而綜合百家來構築他的哲學體系的。董仲舒哲學氣論服從於他整個哲學思想的宗旨,具有他自身的時代意義,對中國哲學範疇的發展也產生了一定的影響。13

筆者以為,張立文的說法十分中肯。董仲舒的思想理論確有矛盾之處,也有過於 牽強之處,但仍深具當時氣論的時代特色,也為後世氣論展開更寬敞的道路。

## 第二節 價值

董仲舒雖為漢代大儒,但在《史記》與《漢書》中的記載並不詳細,而使其

<sup>11</sup> 梁啟超:《中國學術思想變遷之大勢》(臺北:臺灣中華書局,1971年10月臺5版),頁52-53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2</sup> 徐復觀: 《兩漢思想史》(臺北:臺灣學生書局,1976年6月初版),頁 298。

<sup>13</sup> 張立文:《中國哲學範疇精粹叢書-氣》(臺北:漢興書局有限公司,1994年5月),頁69。

生平有很大的爭議。此外,《春秋繁露》一書因版本流傳的關係,而是否為董仲舒所作也受到很大的質疑。然董仲舒受到當時大環境的影響,以儒家為出發點,融合了黃老道家、墨家、法家、陰陽家的思想,而為漢代儒學開出一條不同以往的學術發展。而《春秋繁露》中的陰陽五行的觀念、天人感應之說、對人性的討論,或是《春秋》之學都對後世有很深遠的影響,實為研究漢代氣化論不可或缺的一環。

在董仲舒的思想體系下,除了《春秋》之學外,氣論也是值得關照的一點。董仲舒雖未明言「元氣論」,但在《春秋繁露》一書中已有出現元氣的概念,認為「元者萬物之本。人之元在焉。安在乎?乃在乎天地之前。」<sup>14</sup>,元氣是萬物之本,是生於天地之前的,而此元氣又可「分為陰陽,判為四時,列為五行。」
<sup>15</sup>,故董仲舒就以陰陽、五行為兩大詮釋系統,並透過四時轉變而將陰陽與五行兩系統相結合,架構出一套以氣為主軸的宇宙論。而這氣化宇宙論不僅表現出氣化的整體觀,也表現出其中的氣化流行是動態的、是循環不已的,筆者以為更是以螺旋式不斷前進的,這也就是董仲舒氣論的特色。雖在漢代氣化論中,各家氣論皆有所不同,但都是以表現那無限的氣化整體觀為主,故利用各個層面的具體事物來與氣化流行作連結,欲透過無限多的具體事物來對無形的氣化有所掌握,而董仲舒的氣論也不例外。

在元氣的觀念下,董仲舒提出了涵括多重意義的「天」,並因受到當時大一統的政治局面影響,將人與天做了緊密的結合,其中又以君王與天的關係最為密切。董仲舒先利用「人副天數」的觀念,透過人的身體、感官、情緒都與天相同,再延伸到「官制象天」的部份,認為君王設立官制也應該效法天之數,如天有日、月、星三光,國君就應該有三公來輔佐朝政。並認為天人之間是以氣相感相通,認為「天地之符,陰陽之副,常設於身,身猶天也,數與之相參,故命與之相連也。」<sup>16</sup>,既然天人是相連結的,那也就會「美事召美類,惡事召惡類,類之相應而起也。」<sup>17</sup>,故上天會因未君王的行為好壞而有所表現,如果君王順天而行

<sup>14 (</sup>漢)董仲舒:《春秋繁露·卷五·重政》(臺北:臺灣商務印書館《四部叢刊》影上海商務 印書館縮印武英殿聚珍本,1975 年臺 3 版),頁 29。此段殿本放於〈重政〉,但今據蘇輿所云: 「第一、二節似與篇名不相應。義見〈玉英篇〉。」,故筆者將此段放於〈玉英〉中。(清)蘇 輿:《春秋繁露義證》(北京:中華書局,2002 年 8 月北京第 3 刷),頁 147。

<sup>15 (</sup>漢)董仲舒:《春秋繁露·卷十三·五行相生》,頁73。

<sup>16 (</sup>漢)董仲舒:《春秋繁露·卷十三·人副天數》,頁71。

<sup>17 (</sup>漢)董仲舒:《春秋繁露·卷十三·同類相動》,頁71。

就會有祥瑞之兆的出現,反之則有災意之象以示譴告。而董仲舒在這樣以君為主的前提下,提出了「**届民而伸君,届君而伸天**」<sup>18</sup>的說法,為君王樹立了極為崇高的地位。董仲舒雖在君王之上設立了「天」,欲以「天」來對君王有所牽制,但成效不彰而造成君王以此為由來欺壓百姓,這也是董仲舒所始料未及的,非董仲舒的原意。

此外,董仲舒也在「天人同類」的概念下,並融合孟、荀人性論而發展出特殊的人性論。董仲舒認為人性也是由天而來,是自然而生的,故天有陰陽二氣,人也就會有仁貪二性,而人必須藉由心來認之氣化流行的規律,以氣化之常來導正氣化之變。就因人是具有仁、貪二性,也就具有善質與惡質,所以不能因人具有善質而稱人性為善,而是必須透過王道教化才能夠成善。董仲舒也站在孔子「上智下於不移」的觀念下,將人分為聖人、中民及斗筲之性,其中聖人與斗筲之性都是不可移的,故以中民之性為討論的重點,並強化君王與教化的重要性。這樣以陰陽之氣來說人性論,不僅對後世人性論的發展上有顯著的影響,也是前人在詮釋人性中所少有的。

近年來愈來愈多學者透過氣論來重新詮釋早已熟知的古代聖賢,而董仲舒的氣論也多受學者關注,如陳福濱、孫長祥、張立文、周桂鈿等人皆對董仲舒氣論有所研究。而筆者則以前人的研究成果為基石,透過氣論的特殊性來對董仲舒的「宇宙論」、「天人感應」、「人性論」重新加以梳理,以凸顯出董仲舒氣論欲表達出形上、形下是一的氣化整體觀,以及董仲舒在漢代氣論「貫通天人,包羅萬有」的精神下,具有承先起後的重要地位。

<sup>18 (</sup>漢)董仲舒:《春秋繁露·卷一·玉杯》,頁8。

